股票代码：601600　　股票简称：中国铝业　　公告编号：临2026-059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基本情况**

投资金额	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（可在该额度内滚动使用）
投资种类	保本型、高流动性理财产品，主要为结构性存款，且单笔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6 个月
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
- **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**

此事项已经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此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- **特别风险提示**

公司选择保本型、高流动性理财产品，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、宏观金融政策变动等原因导致影响收益的情况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，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、投资需求的情况下，公司合理、适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。

（二）投资金额

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（可在该额度内滚动使用）。

（三）资金来源

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（四）投资方式

为控制风险，公司将选择保本型、高流动性的理财产品，主要为结构性存款，单笔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6 个月，并以商业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象。

公司开展委托理财的交易对象不涉及关联方，委托理财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五）授权期限

本次业务额度授权期限为本事项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提高公司日常备付资金保值增值业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开展保值增值业务额度提升至人民币 250 亿元（可在该额度内滚动使用）；同时，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在前述业务额度内决定、办理具体业务事宜及签署一切相关文件。

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为控制风险，公司选择保本型、高流动性理财产品，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、宏观金融政策变动等原因导致影响收益的情况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.公司按照决策、执行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委托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，确保委托理财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，切实保障资金安全。

2.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选择保本型、高流动性理财产品，在开展业务前明确理财产品的品种、金额、期限、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。

3.公司定期跟踪、分析理财产品的项目进展、收益等情况，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4.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，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四、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，现金流充裕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、投资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。开展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整体收益，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及公司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5 日